(上接29版)

（五）用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9日、12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特色新型药物制剂研发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及“年产3,685吨医药及中间体、4,320吨副产盐项目（一期）”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4,732.34万元（含利息手续费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同时办理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等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节余的募集资金10,499.44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已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就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实施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其中尚未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等在满足付款条件时以自有资金支付。实际待付款项超过当前预计待支付的款项的部分，公司也将以自有资金补足。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为确保募投项目的适用性，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降低投资风险，采取了分阶段推进的方式，并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募投项目建设效率，合理控制成本。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行业动态，考虑到医药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宏观环境变化及项目审批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对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节奏进行适度控制。基于上述因素对可转债募投项目产生的影响，经审慎判断，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特色新型药物制剂研发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和“年产3,685吨医药及中间体、4,320吨副产盐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5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9日、12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特色新型药物制剂研发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及“年产3,685吨医药及中间体、4,320吨副产盐项目（一期）”结项。

四、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东亚药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东亚药业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东亚药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报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7月1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20.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414.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685吨医药及中间体、4320吨副产盐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否	33,018.44	-	33,018.44	9,964.38	23,700.51	-9,317.93	71.79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色新型药物制剂研发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否	35,000.00	-	35,000.00	7,856.16	35,713.87	713.87	102.04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018.44	-	68,018.44	17,820.54	59,414.38	-8,604.06	87.35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5]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节余的募集资金形成原因是:注6。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注5: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原计划进度均在2025年5月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为确保募投项目的适用性,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降低投资风险,采取了分阶段推进的方式,并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募投项目建设效率,合理控制成本。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持续跟踪行业动态,考虑到医药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宏观环境变化及项目审批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拟对项目建设节奏进行适度控制。上述因素对募投项目的原定实施计划、进度安排及资金投入产生了一定影响,经审慎判断,公司将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5年12月。

注6:①公司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通过配置各项资源,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具体包括:设备采购环节,通过优化采购方案、对比筛选性价比供应商等方式合理利用资金,节约了设备投入成本;工程建设环节,通过细化施工计划、控制耗材损耗等手段压缩不必要开支,进一步降低工程总投入。通过上述多种措施,有效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②在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上述募投项目中的部分支出从前述政府补助中支出,减少了部分募集资金的投入;③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益,形成节余募集资金;④募投项目存在工程及设备的尾款、质保金等款项尚未支付,主要原因系该等合同尾款、质保金的支付周期相对较长,截至本事项董事会审议通过日尚未达到付款节点,部分款项尚未支付。

注7: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包含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并完成置换的金额15,028.05万元。

注8: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的,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星期二）在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五大道21号二楼会议室五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邮件的方式传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池骋先生主持,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冯燕》《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綦方中》《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崔孙良》。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独立董事冯燕、綦方中、崔孙良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报告无异议,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含10项子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15.01	关于确认董事长、总经理池骋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池骋先生回避表决)
15.02	关于确认董事、副总经理夏遵敏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夏遵敏先生回避表决)
15.03	关于确认职工代表董事王胜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王胜先生回避表决)
15.04	关于确认董事钱江帮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钱江帮先生回避表决)
15.05	关于确认独立董事冯燕女士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冯燕女士回避表决)
15.06	关于确认独立董事綦方中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綦方中先生回避表决)
15.07	关于确认独立董事崔孙良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崔孙良先生回避表决)
15.08	关于确认财务负责人王小敬女士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7	0	0	0
15.09	关于确认副总经理陈岚芝女士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7	0	0	0
15.10	关于确认董事会秘书周剑波先生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7	0	0	0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关联委员在审议至其个人薪酬时回避表决。

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1至7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含10项子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16.01	关于制定董事长、总经理池骋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池骋先生回避表决)
16.02	关于制定董事、副总经理夏遵敏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夏遵敏先生回避表决)
16.03	关于制定职工代表董事王胜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王胜先生回避表决)
16.04	关于制定董事钱江帮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钱江帮先生回避表决)
16.05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冯燕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冯燕女士回避表决)
16.06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綦方中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綦方中先生回避表决)
16.07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崔孙良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0	0	1(关联董事崔孙良先生回避表决)
16.08	关于制定财务负责人王小敬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0	0	0
16.09	关于制定副总经理陈岚芝女士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0	0	0
16.10	关于制定董事会秘书周剑波先生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0	0	0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关联委员在审议至其个人薪酬时回避表决。

上述1至10项子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1至7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8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邦药业”）	1,000.00万元	0.0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善渊”）	20,000.00万元	14,910.00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1,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63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亚药业”）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审议。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东亚药业	浙江善渊	100%	99.95%	14,910.00	20,000.00	11.07%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东亚药业	东邦药业	100%	58.17%	0.00	1,000.00	0.55%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四）担保额度调剂说明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实际发生融资类担保时,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控股子公司）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调剂发生时被担保方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仅可以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剂给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邦药业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东邦药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东亚药业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池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2782320485W
成立时间	2004年8月9日
注册地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五大道21号（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6,818.97	136,177.46
	负债总额	73,775.89	83,411.26
	资产净额	53,043.08	52,766.20
	营业收入	46,857.52	25,222.31
	净利润	-7,797.96	-7,927.46

（二）浙江善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善渊制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东亚药业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郑亚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7BN96X8B
成立时间	2021年10月22日
注册地	浙江省台州市三门县浦坝港镇盐仓路20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化妆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保健用品(非食品)生产;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化妆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3,752.79	60,417.44
	负债总额	63,719.02	58,047.62
	资产净额	33.77	2,369.82
	营业收入	1,056.05	388.26
	净利润	-3,456.96	-1,113.05

（三）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均不属于被失信执行单位。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预计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该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掌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21,000.00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6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亦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2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在审议至其个人薪酬时回避表决。董事薪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薪酬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予以核算;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薪酬以津贴形式按季度发放。2025年度,公司支付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516.64万元（含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三、（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参考地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薪酬水平,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及津贴标准

1、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包括职工代表董事）,以其与公司及子公司所订立的聘任合同/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根据在公司实际担任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2、不在公司实际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外部董事,参照独立董事标准实行8万元/年（税前）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外部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3、独立董事实行8万元/年（税前）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因履职需要产生的所有费用由公司承担。

4、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1）基本薪酬:即月度工资标准,是为了保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生活所需,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岗位职责,体现岗位价值和基本劳动报酬,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后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为考核基础,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与岗位绩效达成情况,当年度绩效一定比例以半年度为考核周期在当年度按月预发、一定比例在全年结束后次年农历春节前发放;其中,绩效薪酬的10%应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专项奖励等,具体方案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政策另行组织考核并实施。

三、其他事项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津贴/薪酬并予以发放。

（二）公司发放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其他应由个人承担缴纳的部分,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三）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5

债券代码:111015 债券简称: 东亚转债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3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台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第五大道21号二楼会议室五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3日

至2026年5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注:会议还将听取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汇报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